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应付账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智控”或“公司”）之一级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商龙”）为保障其全资子公司厦门市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华商龙”）日常经营活动中获得更高的应付账款授信额度与更长的账期，从而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更好地开展业务，深圳华商龙拟为厦门华商龙向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商品形成的应付账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深圳华商龙	厦门华商龙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形成的应付账款	3,000	担保合同签署生效起一年

公司 2021 年 6 月 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以 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应付账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深圳华商龙为厦门华商龙采购商品形成的应付账款提供上述担保。

因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厦门市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3MA2YMDL43E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付坤明

注册资本：1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7 年 10 月 16 日

住所：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 925 号百源双玺 A 栋 2003 室

经营范围：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事项）；专业化设计服务；生物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其他技术推广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其他未列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建材批发；其他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五金产品批发；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贸易代理；其他贸易经纪与代理；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摩托车零配件批发；其他文化用品批发；服装批发；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批发；厨房、卫生间用具及日用杂货批发；其他家庭用品批发；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集成电路设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动画、漫画设计、制作；数字内容服务；呼叫中心（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其他未列明的机械与设备租赁（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股权结构：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深圳华商龙持有厦门华商龙 100% 股权。

厦门华商龙是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其不存在被列为失信执行人的情形。

厦门华商龙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2020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1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总收入	61,852,244.60	26,603,716.02
营业利润	2,764,155.77	2,045,202.47
利润总额	2,764,155.77	2,045,202.47
净利润	2,526,840.49	1,888,534.67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448,460.36	36,860,908.56
负债总额	18,944,918.91	28,468,832.44
所有者权益总额	6,503,541.45	8,392,076.1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深圳华商龙拟与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合同的具体细节以最终协商签署后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期限自签署担保协议之日起一年止。

截至目前，本次担保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签署相关协议，最终担保实际金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深圳华商龙为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厦门华商龙采购商品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的应付账款提供的担保风险较小，整体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相违背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审议后，对深圳华商龙为其全资子公司厦门华商龙提供应付账款提供担保事项发表如下意见：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厦门华商龙，且本次担保涉及的交易对方与公司子公司存在长期合作伙伴关系，为本次担保涉及的采购商品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的应付账款提供的担保总体风险较小，整体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相违背的情况。同时，本次担保事项能够帮助公司子公司厦门华商龙获得更高的授信额度和更长的账期，从而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更好地开展业务，有利于公司长远的发展。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将本次担保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的担保总额合计为 15.89 亿元，实际担保余额为 8.16 亿元，其中，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的担保总额为 15,000 万元，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及担保余额分别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06.92% 及 54.90%。公司及

其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亦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6月2日